

证券代码：605377

证券简称：华旺科技

公告编号：2025-043

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 年 12 月 22 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青山湖街道滨河北路 18 号公司
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2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73,953,64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 份总数的比例（%）	49.2129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钭江浩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 2、公司董事会秘书陈蕾女士、财务总监王世民先生、副总经理葛丽芳女士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 2026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72,733,718	99.5546	1,011,748	0.3693	208,180	0.0761

- 2、议案名称：《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72,091,795	99.3203	1,758,371	0.6418	103,480	0.0379

3、议案名称：《关于申请 2026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73,147,518	99.7057	704,648	0.2572	101,480	0.0371

4、议案名称：《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3,752,430	92.8267	968,348	6.5361	94,380	0.6372

5、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股	272,888,424	99.6111	841,622	0.3072	223,600	0.0817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	《关于 2026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	6,442,188	84.0784	1,011,748	13.2045	208,180	2.7171
2	《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5,800,265	75.7005	1,758,371	22.9488	103,480	1.3507
3	《关于申请 2026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6,855,988	89.4790	704,648	9.1965	101,480	1.3245
4	《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6,599,388	86.1300	968,348	12.6381	94,380	1.2319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议案 4 为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出席会议的关联股东杭州华旺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钭正良、钭江浩已回避表决，其合计所持股份 259,138,488 股不计入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2、本次会议议案 1-议案 4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上海）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艳、吴韦唯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的资格、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会议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3 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